

# 新生學校財團法人新生醫護管理專科學校

## 美容造型科專業教室管理辦法

98.07.08 9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6 次科務會議修正通過

101.07.11 100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9 次科務會議修正通過

102.12.16 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9 次科務會議修正通過

(112.05.16 112 年 5 月行政會議修正校名)

- 第一條 教師於專業教室課餘時間如因教學、實習、班務、計畫、練習之執行等公務需要，得向本科申請借用。
- 第二條 教師借用設備器材可至本科參考設備器材清單，或向本科借用鑰匙，至專業教室實際查詢欲借用之教具材料。
- 第三條 教師借用及歸還時，請填寫【器材借用表】並詳實記載借用資訊，當面清點器材內容、確認器材可正常使用。器材若有損壞或遺失，需負賠償責任。
- 第四條 教師借用器材請於三天之前辦理借用手續。
- 第五條 設備器材之借用期限，以當日使用為原則，用畢請盡速歸還，以利他人使用。
- 第六條 每次課程後應安排值日生負責最後清潔整理工作。
- 第七條 使用後之環境清潔列入學生平時成績考查。
- 第八條 本辦法經科務會議通過，陳校長核定後公告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